湖 南 省 文 明 办

湖 南 省 教 育 厅 文件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湘文明办〔2021〕6号

# 湖南省文明办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湖南省公益广告暨第八届湖南省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文明办、市场监督管理局，省直机关工委、省国资委文明办，各普通高等学校：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为在全省深入开展红色教育、传承红色基因，营造庆祝建党百年浓厚氛围，决定举办全 省公益广告暨第八届湖南省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现将大赛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以“初心百年，砥砺前行”为主题，聚焦历久弥新的百年初心、波澜壮阔的百年征程，聚焦湖南“中国共产党和中

国革命的重要策源地”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岳麓书院“实事

求是思想路线策源地”重要论述，突出展现在党的领导下，三湘儿女浴血旧社会、建设新中国、奋斗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作出的英雄壮举、取得的辉煌成就，在全社会唱响中国共产党好、 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实施“三高四新”战略、 建设现代化新湖南，凝聚强大精神力量。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湖南省文明办、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办单位：湖南省广告协会、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

院。

三、参赛对象

大赛分为专业组、社会组、高校组，面向全省征集公益

广告作品。

**1.专业组：**全省各类广告、文化传媒、制作公司，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体单位，新媒体、自媒体和广告主单位。

**2.社会组：**热心公益传播、热爱广告设计的其他组织及个人。

**3.高校组：**全省普通高校在校学生、学生社团和团体。

四、作品类别及要求

参赛作品分为平面类、视频类、广播类、动画类、互动

类，每个类别中内容相关联的二幅以上（含二幅）作品属系

列作品。作品要求切合主题、思想健康、积极向上，具有思 想性、艺术性、观赏性，富有创意、彰显地域文化和地方特色， 符合国家政策法规，没有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任何元素和内容。各类别作品具体要求如下：

**1.平面类。**色彩模式 RGB，分辨率 300dpi。参赛者需提供

作品设计源文件+JPG 格式文件。系列作品不超过 3 幅，且设计版式一致。

**2.视频类。**影视广告时长为 15 秒、30 秒或60 秒，微电影广

告时长180 秒以内，视频分辨率高清或以上，故事情节完整，不要倒计时。作品输出格式为 AVI 或MP4。参赛者保留源文件备核，附完整对白。

**3.广播类。**作品类型为广播广告和移动端 APP 音频广告， 格

式为MP3，文件大小不超过 10MB，时长标准 15 秒、30 秒、60 秒， 附完整对白。系列作品不超过 3 件。

**4.动画类。**符合移动端、电视及电脑发布的动画广告作 品，

时长 30 秒以内，不要倒计时。成片压缩成 MP4 格式，文件不超过 100MB。参赛者保留源文件备核，附完整对白。 **5.互动类。**包括 H5 广告、场景互动广告。H5 广告可以

是H5 游戏、H5 动画、H5 电子杂志、多媒体互动程序等，作品分

辨率要符合手机或其他智能终端标准尺寸，不超过 15 页， 提交作品链接、二维码及电子文档。场景互动广告提交

H5 形式演示说明、作品链接。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且没有公开发布或参加 任何赛事，文件名统一为“作品类别—姓名—作品名称—单位（或学校，如没有单位或学校可不写）”，作品右下角须标明“初心百年，砥砺前行”主题词 LOGO。所有参赛作品上不得出现参赛单位和参赛作者信息。

五、赛程安排

**1.报名投稿：**即日起至 2021 年5 月31 日16:00。专业组作

品投稿至电子邮箱：hngygg\_zy@163.com；社会组作品投稿 至电子邮箱：hngygg\_sh@163.com；高校组作品投稿至电子 邮箱：38677601@qq.com。

**2.作品评审：**2021 年6 月上旬。

**3.结果公示：**2021 年6 月中旬。

**4.作品发布：**2021 年6 月下旬。

六、奖项设置

大赛设全场大奖、组别奖和优秀组织奖。全场大奖与组 别奖不重复授予。

**1.全场大奖。**设金奖 1 名、银奖2 名、铜奖5 名。不分类别

与格式，在全部参赛作品中按照分数由高到低产生。获奖作品同 时颁发奖金、奖杯、证书。

**2.专业组。**各类别分别设置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5 名、三

等奖 10 名，获奖者颁发奖杯、证书。

**3.社会组。**各类别分别设置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5 名、三

等奖 10 名，获奖者颁发奖杯、证书。

**4.高校组。**平面类、广播类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

按照 、 、 比例确定获奖作品数量；视频类、动画类、互动 类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按照 、 、 比例确定获奖 作品数量。获奖者颁发奖杯、证书。专设优秀指导教师奖，根 据各指导教师指导作品数量和获奖情况等综合评定，颁发 获奖证书。

**5.优秀组织奖。**部门统一组织参赛单位，根据其作品数

量、获奖情况等综合评定，颁发获奖证书。

七、注意事项

1. 本次赛事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

2. 学校和单位集中统一报送的，单个类别作品不超过 30 件，系列作品算一件。高校组作品以学校为单位报送，学生作 品可填写两名指导老师。

3. 有多名创作者的作品，获奖证书上只填写前四位创作者。参赛者应签署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的《承诺书》。因作 品争议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自负。同时，主办单位保留取消其参赛 资格、所获奖项及追回奖励的权利。

4. 大赛主办单位或主办单位指定的第三方拥有对征集

作品公开发表、展览展示、媒体刊播、编辑出版等无偿使用 权。应征者本人享有作品署名权。

附件：1.湖南省公益广告暨第八届湖南省大学生公益广

告大赛作品报名表

2. 湖南省公益广告暨第八届湖南省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

3. 承诺书

4. 大赛主题词 LOGO

湖 南 省 文 明 办

湖 南 省 教 育 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4 月21 日

附件 1

# 湖南省公益广告暨第八届湖南省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作品报名表

|  |  |
| --- | --- |
| 参赛组别 | **□专业组 □社会组 □高校组** |
| 作品形式 | **□平面类 □视频类 □广播类 □动画类 □互动类** |
| 参赛单位 |  |
| 主创人员 | 姓名 | 单位及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创意说明（ 300 字以内） |  |
| 注：高校组作品需附学生证扫描件，否则默认为社会组作品。 |

附件 2

# 湖南省公益广告暨第八届湖南省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

参赛单位（学校）：（盖章） 参赛组别：□专业组 □社会组 □高校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作品名称** | **作者姓名** | **作者（第一作者） 电话** | **作品时长（秒）****（视频、广播、动画类）** | **作品概述****（主题内容，50 字左右）** | **学生作品填写** |
| **指导老师**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电话：

- 8 -

附件3

承 诺 书

1. 参赛者保证本次大赛参赛作品为原创作品， 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自主著作权，且未经发表。参赛作品不得 投用于其他大赛，不得用于商业用途。否则取消参赛者及其 作品参赛资格。

2. 自参赛作品提交之日起，即视为参赛者同意主办单位或者主办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对参赛作品无偿拥有发表、复制、 展览、放映、发行、汇编等使用权，且不用通知参赛者。获奖作品

参赛者拥有作品署名权。

3. 参赛者在比赛期间不得将参赛作品转让给第三方，或许可第三方使用。获奖作品若知识产权发生变化，参赛者应 当立即通知主办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参赛者自 行承担。

4. 大赛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有权决定获奖作品的使用范围、使用场合、使用方式、使用时间等。任何个人或组织 在未取得主办方授权的情况下,不得将本次大赛作品用于任 何商业用途。

5. 参赛者不得因其对参赛作品的创作，侵犯组委会因组织大赛而享有的知识产权或侵犯任何第三方享有的相关知 识产权。如由于参赛者及其作品原因导致主办单位面临任何法律纠纷，或使主办单位因此而遭受任何名誉、声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一概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6. 如参赛者未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任何义务，并在组委会发出要求其限期改正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仍未采取

有效补救措施的，组委会有权就其因此所受直接或间接损失 向参赛者索赔。

7. 所有寄送至主办方的参赛作品恕不退还。

8. 大赛规则解释权归主办单位。

承诺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第一作者）：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 大赛主题词

LOGO



湖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21日印发



- 10 -